

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上午 11:00-12:00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董事 5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遵炎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；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该报告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8）。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(二) 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

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7 日